

广东省医学会

粤医评〔2024〕9号

关于举办2024年广东省限制类医疗技术规范应用系列培训暨耳鼻咽喉内镜四级诊疗技术培训班的通知（第二轮）

各有关单位：

为规范咽喉内镜、鼻内镜与耳内镜诊疗技术的临床应用，提高诊疗水平，保障患者安全，根据国家《医疗技术临床应用管理办法》第八条和第二十六条相关培训要求，我会联合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原定于2024年3月22-24日在广州市举办“2024年广东省限制类医疗技术规范应用系列培训暨耳鼻咽喉内镜四级诊疗技术培训班”，因会议冲突现延期至6月28-30日举办。现通知如下：

一、培训内容

（一）咽喉内镜、鼻内镜、耳内镜诊疗技术中临床常用、手术难度和风险较高的三四级手术，结合手术视频、病例分析等多种形式进行授课。

（二）内镜微创技术的规范管理与应用、适应症与禁忌症掌握、并发症防治等。

二、培训师资

以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耳鼻咽喉头颈外科为师资班底：大会主席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深汕中心医院执行院

长郑亿庆教授；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耳鼻咽喉头颈外科主任、广东省医学会耳鼻咽喉科分会主委、广东省耳鼻咽喉科质控中心主任黄晓明教授，并邀请国内知名专家作专题授课。

三、参会人员

广东省内二级以上医疗机构耳鼻咽喉专科主任、学科带头人、技术骨干和广大临床医师。

四、培训时间和地点

（一）时间：6月28-30日，6月28日16:00-20:00报到，6月29-30日授课及考试；

（二）地点：广州华泰宾馆三楼展厅会议室（广州市越秀区先烈南路23号）。

五、其他事项

（一）学分注册

注册学员授予省级I类学分6分，考试合格者颁发电子培训证书，请携带医疗教育一卡通登记学分，会议现场授分，会后不予补录。

（二）证件提交

中级及以上职称人员须提交执业证及职称证，初级职称人员仅需提交执业证，证件名称以“姓名+耳鼻咽喉内镜”形式命名，并发送至邮箱gdmadsb@163.com。三年内已提交过证件且职称未有变更的人员无须重复提交。

（三）课程安排

课程表将于会议召开2周前上传至省医学会网站/医学评审/培训研讨栏目及微信交流群，请自行前往下载。

（四）费用标准

1. 咽喉内镜诊疗技术、鼻内镜诊疗技术、耳内镜诊疗技术单项为1300元/人，个人同时申报两项为2200元/人，三项为3300元/人；全省经济欠发达地区县级公立医院（名单见附件1）免培训费。费用含会议资料、考试与证书、午餐等。请扫描二维码（见附件2）报名及缴费。

2. 住宿费用由各单位自行报销，标双200元/天/床，包房360元/天/间，房费含早餐，（届时住房紧张可能会提供其它房型，价格有所微调，具体以酒店当天协议价格为准）。

（五）联系人及方式

省医学会邱老师，联系电话：020-81861521；

中山二院叶老师，联系电话：020-81332115。

附件：1. 广东省 28 个欠发达地区名单

2. 报名及付款二维码。



广东省 28 个欠发达地区名单

地区	城市	欠发达地区 (28)
粤东	梅州市 (5)	五华县、丰顺县、大埔县、蕉岭县、平远县
	河源市 (5)	紫金县、和平县、连平县、龙川县、东源县
	汕尾市 (1)	陆河县
	潮州市 (1)	饶平县
	揭阳市 (1)	揭西县
粤西	云浮市 (1)	郁南县
粤北	韶关市 (5)	乳源县、新丰县、翁源县、始兴县、南雄市
	清远市 (5)	阳山县、连南县、连山县、佛冈县、清新区
珠三角	肇庆市 (3)	怀集县、广宁县、封开县
	惠州市 (1)	龙门县

信息来源：广东省扶贫开发协会。

附件 2



耳鼻咽喉报名及付款码

扫码说明:

1. 具体流程如下：**注册**（若未注册请先用手机号进行注册，并填写个人基本信息、发票信息及接收邮箱等）-**个人注册缴费**-右下角“参会注册”-个人中心-报名参会-普通参会代表（**注册金额**）-立即提交-查看发票信息和收票人邮箱-立即提交-确认-线上支付（新版首信易）-**确认支付**-支付方式-支付成功。

2. 需要刷公务卡的学员，请先在“微信钱包-银行卡栏目”添加公务卡，再进行扫码，确认缴费选线上支付（新版首信易）-微信支付-支付方式处选公务卡账号支付）。

3. 开具发票需提供单位纳税人识别号，否则无法报销，会议当场（由省医学会统一发送至邮箱（最迟会后周一发），需自行下载打印用以报销。如邮箱没收到，也可扫报名二维码-个人中心-订单-下载发票。